

勐简乡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公众征求意见稿

2023年10月

注：本次成果为公众征求意见稿，最终以批复为准。

前言

PREFACE

勐简乡位于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以下简称“耿马自治县”）中北部，国土面积280.96平方千米，是中缅印度洋新通道的节点城镇，乡内民族文化丰富，是“黄衣阿佤”的故乡。乡域西北部分布有勐简坝子，坝区面积11.93平方千米，坝子气候条件优越，盛产冬早瓜果蔬菜、水稻、核桃等农产品。乡域立体气候明显，山区古茶资源品质优胜。在建临清高速、永勐高速于乡域西北部交汇，优越的交通区位让勐简乡在耿马自治县建设中缅印度洋新通道进程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决策部署，按照云南省委省政府、临沧市委市政府、耿马自治县县委县政府相关工作安排，耿马自治县自然资源局会同勐简乡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勐简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勐简乡未来十五年空间发展的指南、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是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与修复、实施空间治理，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

规划期限与范围

规划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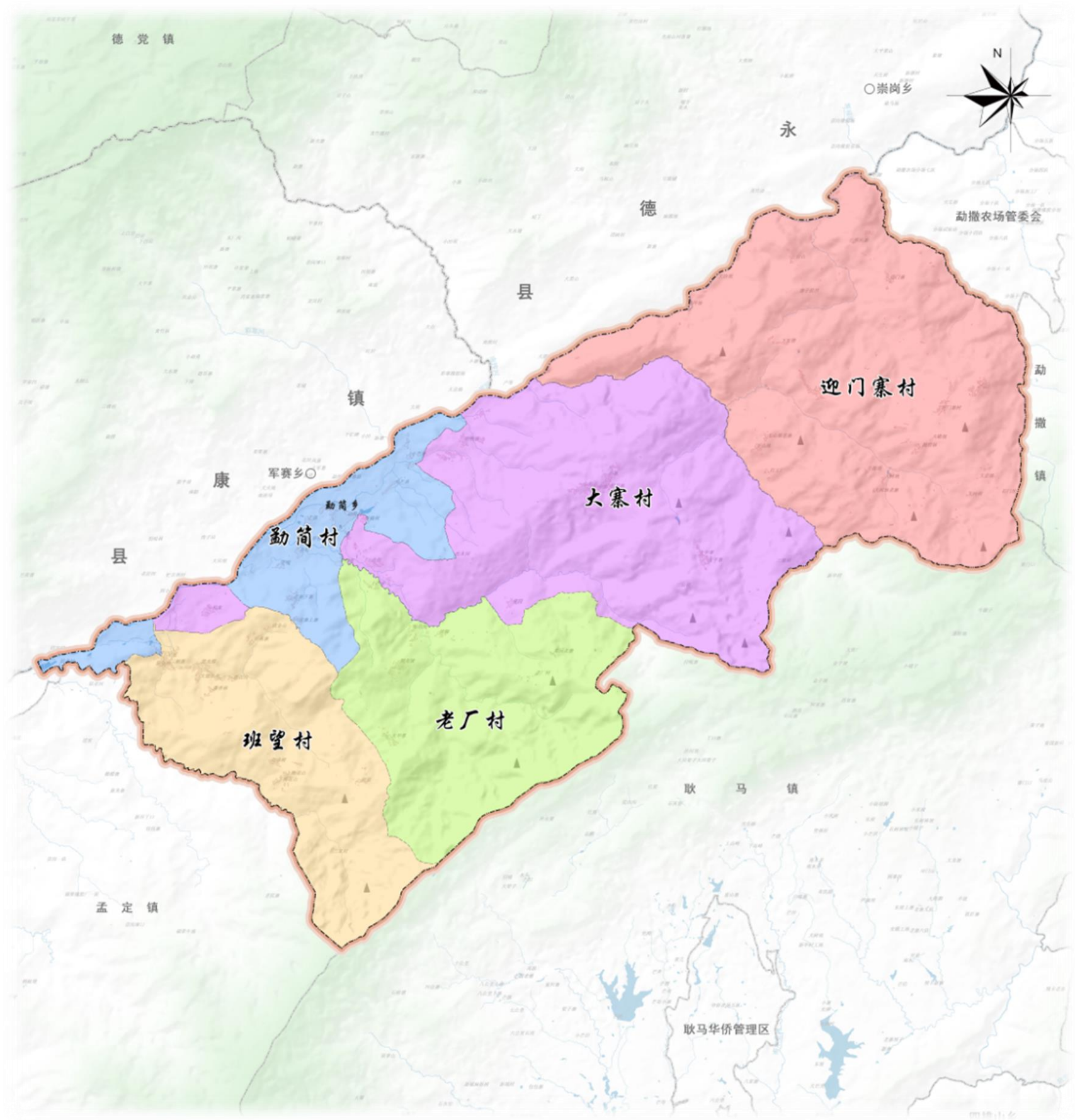
勐简乡行政辖区内全域国土空间，总面积280.96平方千米。下辖勐简、班望、迎门寨、大寨和老厂村民委员会。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2021年至2035年，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近期规划目标年为202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规划层次

包括乡域和中心镇区两个层次。



注：《规划》行政区名称以耿马自治县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数据为准。

目录

- 01 规划定位与目标
- 02 国土空间结构和用地布局
- 03 资源保护与利用
- 04 镇村统筹发展
- 05 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 06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 07 中心镇区规划
- 08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01

规划定位与目标



定位

中缅印度洋新通道上的节点城镇

以中缅印度洋新通道为依托，发挥节点城镇优势，大力发展商贸物流，物资集散，做强通道上的勐简乡一环，以新通道建设助推勐简乡城镇化发展。

以冬早瓜果蔬菜为龙头的富庶之乡

发挥勐简乡生态古茶资源优势，培育生态古茶产业，做优核桃、坚果、咖啡等特色农产品，发展核桃、坚果和咖啡进行精加工，打造勐简乡特色农产品品牌。

彰显“黄衣阿佤”文化的康养旅居小镇

发展勐简乡特色旅游业，打造康养旅居小镇，在发展旅游业、服务业的同时更好地彰显勐简乡“黄衣阿佤”文化。

规划目标

2025

01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农业空间更加稳固，生态空间更加牢固，城镇空间更加适宜；02资源配置更加高效，交通区位优势得到发挥，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迈上新台阶，冬早瓜果蔬菜具备规模效应。

2035

01产城融合驱动力显著增加、城乡发展更加均衡；02自然与历史文化资源挖掘充分，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03稳定高效的农业空间、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品质宜居的城镇空间基本形成；04历史文化和民族文化进一步彰显，建成“黄衣阿佤”文化的康养旅居小镇，与耿马自治县同步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02

国土空间结构和用地布局

2.1 落实三线划定，强化底线管控

2.2 其他重要控制线

2.3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与管控

2.1

落实三线划定，强化底线管控

严守粮食安全底线，优先划定耕地保护目标及永久基本农田

耕地保护目标：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全乡划定耕地保护目标3346.93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永久基本农田用途。全乡划定永久基本农田2342.80公顷。

严保生态环境安全，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遵循“应划尽划原则”，全乡划定生态保护红线5388.82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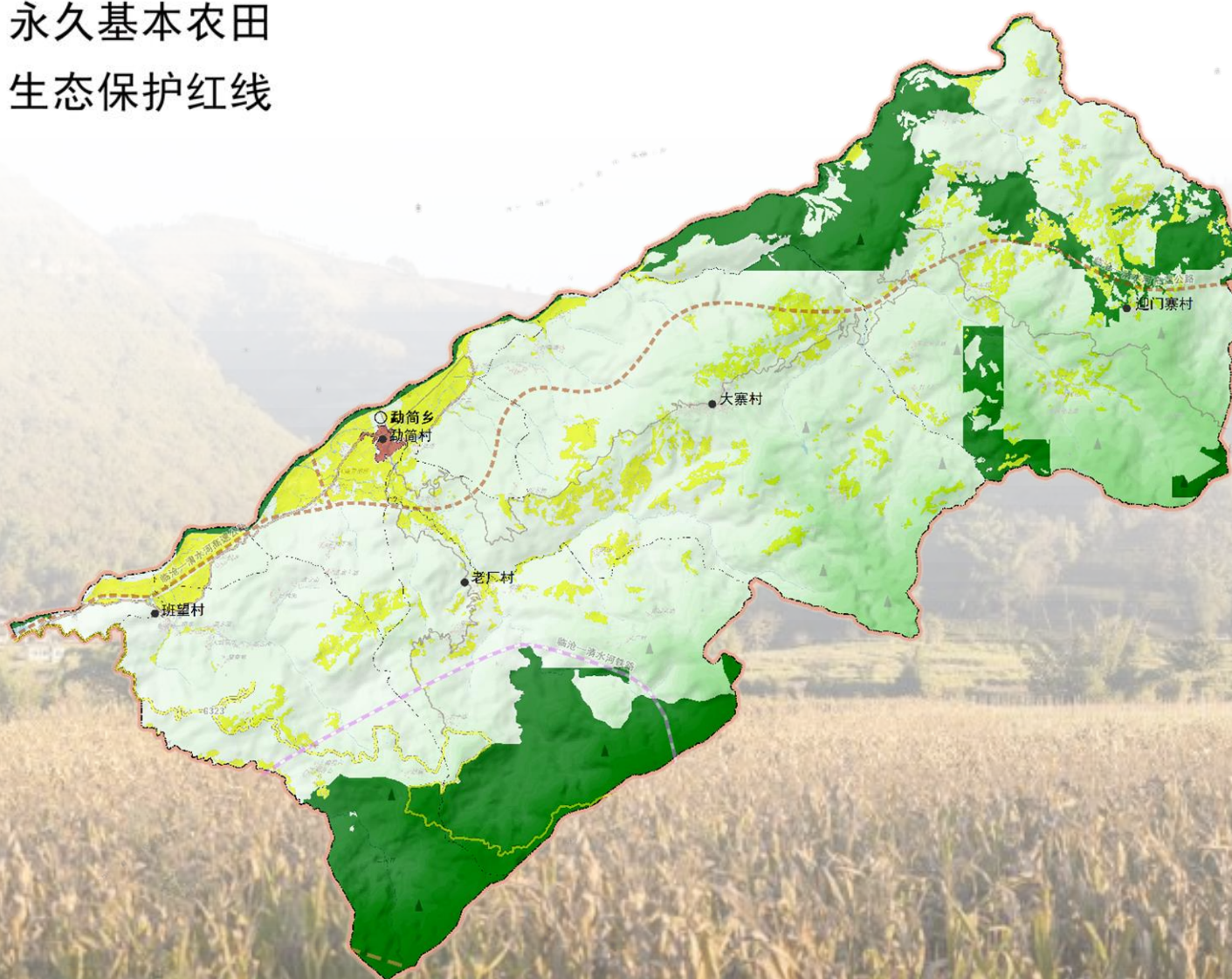
加强节约集约用地，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健全用途管制制度，在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建设按照主导用途分区，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全乡划定城镇开发边界37.69公顷。

突出分类引导，科学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衔接“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以村庄类型为引导，原则上对30户以上相对集中的自然村（集中居民点）按照现状村庄建设用地规模的1.1倍划定完整、闭合的村庄建设边界。

- 城镇开发边界
- 永久基本农田
- 生态保护红线



2.2 其他重要控制线

历史文化保护线

落实耿马自治县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划定成果，勐简乡共划定2处，分别为大寨色林和佛洞地遗址，其中划定文物保护范围1.51公顷，划定建设控制地带4.41公顷。

工业用地红线

根据耿马自治县工业用地红线划定成果，勐简乡未划定工业用地红线。

公益林

落实耿马自治县公益林划定成果，勐简乡共划定公益林3832.76公顷，均为国家级公益林，其中一级国家公益林2738.78公顷，二级国家公益林1093.98公顷。主要分布在老厂、班望、迎门寨和大寨村民委员会。

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

落实粮食生产功能区保护，从根本上守住粮食生产功能区规模，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粮食生产任务。全乡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总规模2074.81公顷，包含水稻功能区703.76公顷、玉米功能区1371.05公顷，水稻功能区主要分布于勐简坝子，玉米功能区主要分布于山区。全乡划定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3829.20公顷，全部为天然橡胶保护区，主要分布于南汀河畔，勐简、班望、大寨村民委员会占比较高。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与管控

生态保护区

是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敏感脆弱、必需强制性严格保护的自然资源区域，包括生态保护红线集中划定的区域，占国土面积的19.18%。

生态控制区

是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自然资源区域，占国土面积的4.37%。

农田保护区

是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占国土面积的10.22%。

城镇发展区

是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以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占国土面积的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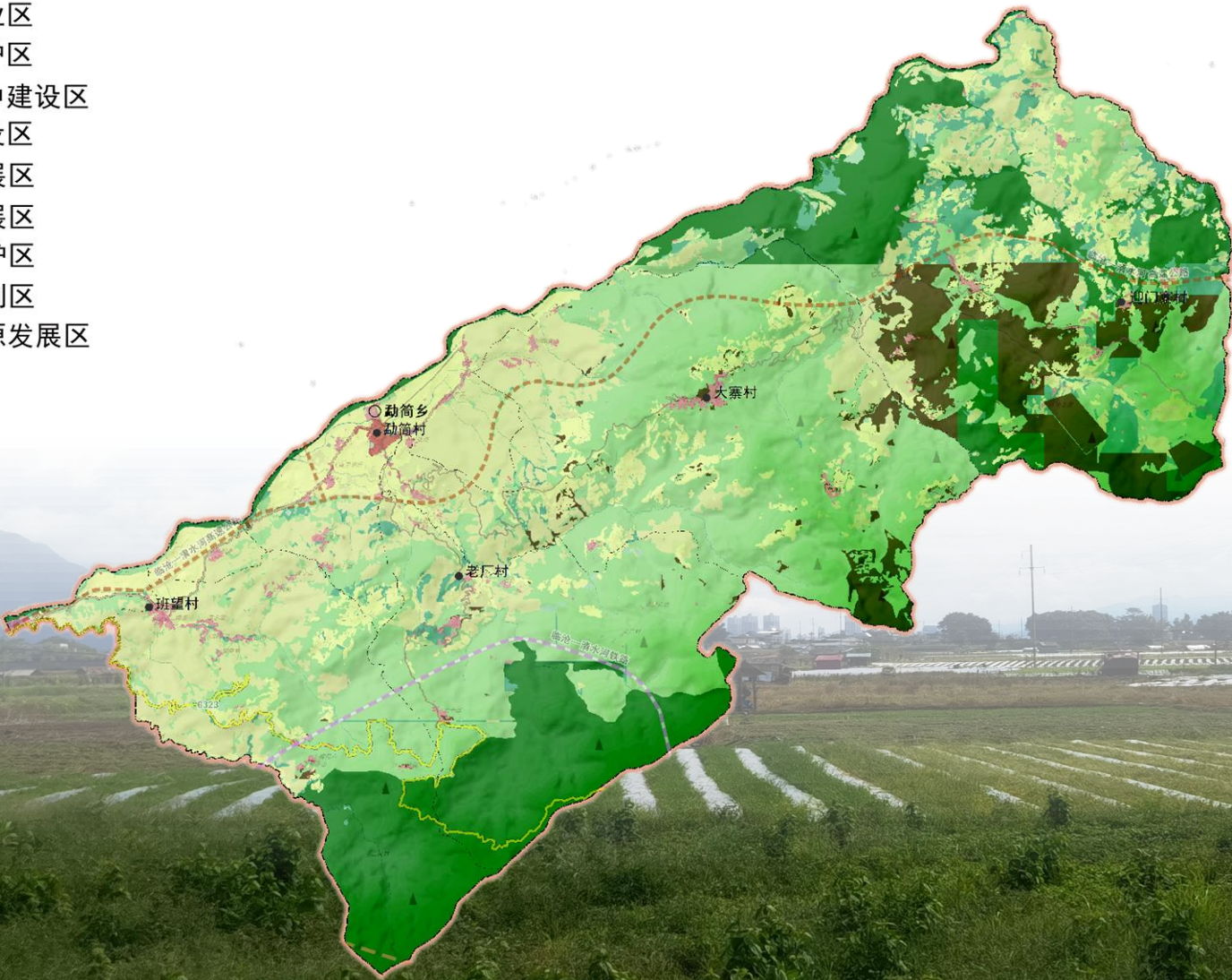
乡村发展区

是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占国土面积的58.93%。

矿产能源发展区

是适应国家能源安全与矿业发展的重要陆域采矿区、战略性矿产储量区，占国土面积的7.16%。

- 一般农业区
- 农田保护区
- 城镇集中建设区
- 村庄建设区
- 林业发展区
- 牧业发展区
- 生态保护区
- 生态控制区
- 矿产能源发展区



03

资源保护与利用

3.1 耕地资源保护

3.2 森林、草原、湿地保护

3.3 水资源安全保障

3.4 其他资源保护与利用



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严格保护耕地和节约集约用地，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的决策部署。通过实施巩固提升耕地质量和开发耕地后备资源等措施进一步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01

严格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加强永久基本农田用途管制：重点用于粮食作物种植。
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占用补划：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用途，重大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的，按照“数量不减、质量不降、布局稳定”的原则，在可以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上落实永久基本农田补划任务。

02

全面落实一般耕地用途管制

明确耕地利用优先序：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
全面实施耕地“进出平衡”：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应当通过土地整治途径，补足同等数量、质量的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落实“进出平衡”。
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各类非农建设选址布局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确需占用的，按“先补后占”和“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占水田补水田”的要求，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责任。

03

推进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及恢复工作

适度开发宜耕后备资源：落实耕地储备战略，优先开发水资源条件较好、坡度25度以下、能实现集中连片且具备开垦为水田或稳定利用耕地的后备资源，用于落实进出平衡和占补平衡。
持续提升耕地质量：勐简乡作为南汀河灌区的主要辐射区域，进一步提升灌溉水平，改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提升山区坡耕地质量。

森林、草原、湿地保护

结合资源环境承载力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荒山植树造林、城乡绿化美化行动等绿化造林项目，提升林草植被覆盖度、森林蓄积量，提升陆域生态系统碳汇能力。

推进森林耿马建设



加强天然林保护

严格执行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规定，落实天然林保护制度，全面保护和修复天然林资源。



强化公益林管理

对公益林实行严格保护、科学管理、合理补偿，持续发挥公益林在优化森林结构中的重要作用，着力提升森林生态系统的质量和稳定性。



统筹造林绿化空间、协调林地后备资源空间

开展**造林绿化**空间适宜性评估，科学划定和合理安排绿化用地，全乡规划造林绿化空间图斑208个，规划面积144.34公顷。
协调耕地和**林地后备资源补充空间**，全乡确定林地后备资源空间图斑1464个，面积710.13公顷。

加强草原保护与修复



保护好天然草原

强化草原空间用途管制，加强征占用草地审核审批，提升草原生态系统的质量和稳定性。



加快退化草原修复

实施重点区域退化草原生态修复，实施人工种草、草地改良，防止草地资源过度利用。

加强湿地保护与修复



健全湿地保护体系

建立覆盖面广、连通性强、层级合理的湿地保护地体系，稳步提高湿地保护率。



加强湿地生态修复

实施湿地保护修复工程，对集中连片、破碎严重、功能退化的湿地进行修复和综合整治。

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

严守水资源开发利用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严控水资源开发利用上限。

构建空间均衡的水资源配置体系

大类	工程类型	工程名称
水资源配置体系	水库工程	大寨河水库、铁厂河水库建设实施。
	灌区工程	配合市、县完成南汀河灌区工程建设。
	连通工程	启动老厂河（双桥河）至勐简乡连通工程建设。
	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配合耿马自治县建设实施乡域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完善防洪减灾综合体系	洪涝灾害治理工程	龙洞水河山洪沟治理工程，南汀河勐简段、老厂河河道、铁厂河小流域治理工程。

严格落实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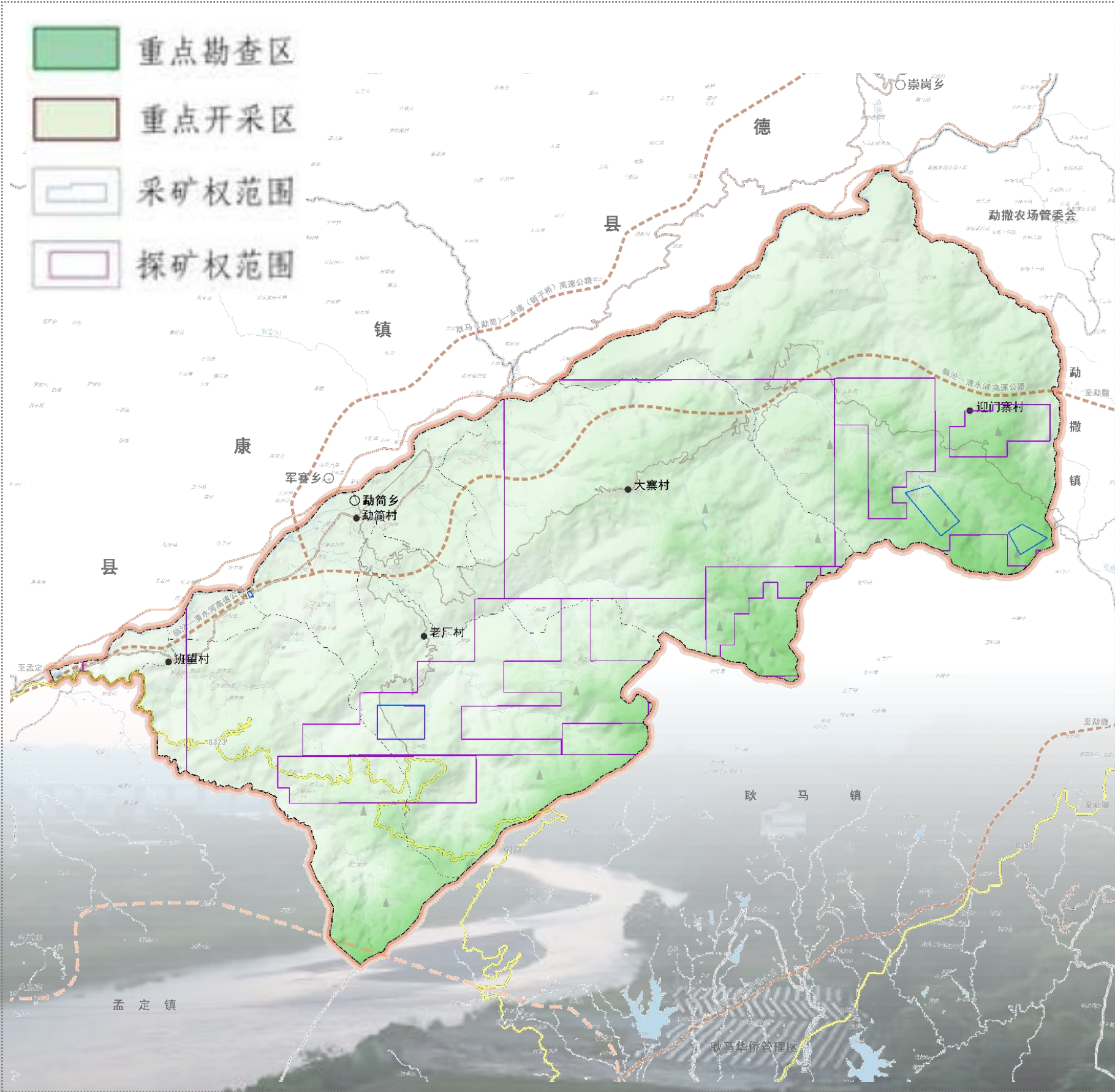
勐简乡自来水厂水源为双桥河水源点，通过老厂河（双桥河）至勐简乡连通工程进行引水。

规划期内通过在水源地防护区建设隔离防护、取水设施、净水设施，设置水源标志，加强水源周边生态隔离、污染源综合整治、水源地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加强优势及重要矿产资源勘查：突出矿产资源优势，重点加强铅锌优势矿产资源勘察，开展勐简迎门寨—孟定邱山一带铅锌矿勘查工作。

调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总量：稳定石灰岩矿开采量，配合全县调控建筑用砂石土类矿产开采总量，保障矿业经济的健康有序发展。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及活化利用

构建以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少数民族特色村、文化生态保护区（传统文化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各民族传统文化、文化景观、古树名木和古茶树为主体的**多层次**文化遗产保护体系，保持文化遗产与自然遗产共生互促关系，实现以保护促发展。

文物保护单位和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勐简乡目前有市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4处（含公布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4处），分为古遗址、古建筑、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和不可移动革命文物等类别。

勐简乡划定2处文物保护单位的文物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分别为勐简乡佛洞地遗址和大寨色林，其中文物保护范围面积1.51公顷，建设控制地带面积4.41公顷。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勐简乡有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4项，其中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1项（勐简黄佤织锦技艺）、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3项（大寨红生、大寨佤族服饰、勐简大寨黄佤文化保护区），以少数民族传统技艺、手工艺品、民族歌舞、习俗、语言文字等类别为主。



04

镇村统筹发展

4.1 镇村等级结构与职能

4.2 村庄分类与布局优化

4.3 产业发展与布局

4.4 城乡生活圈和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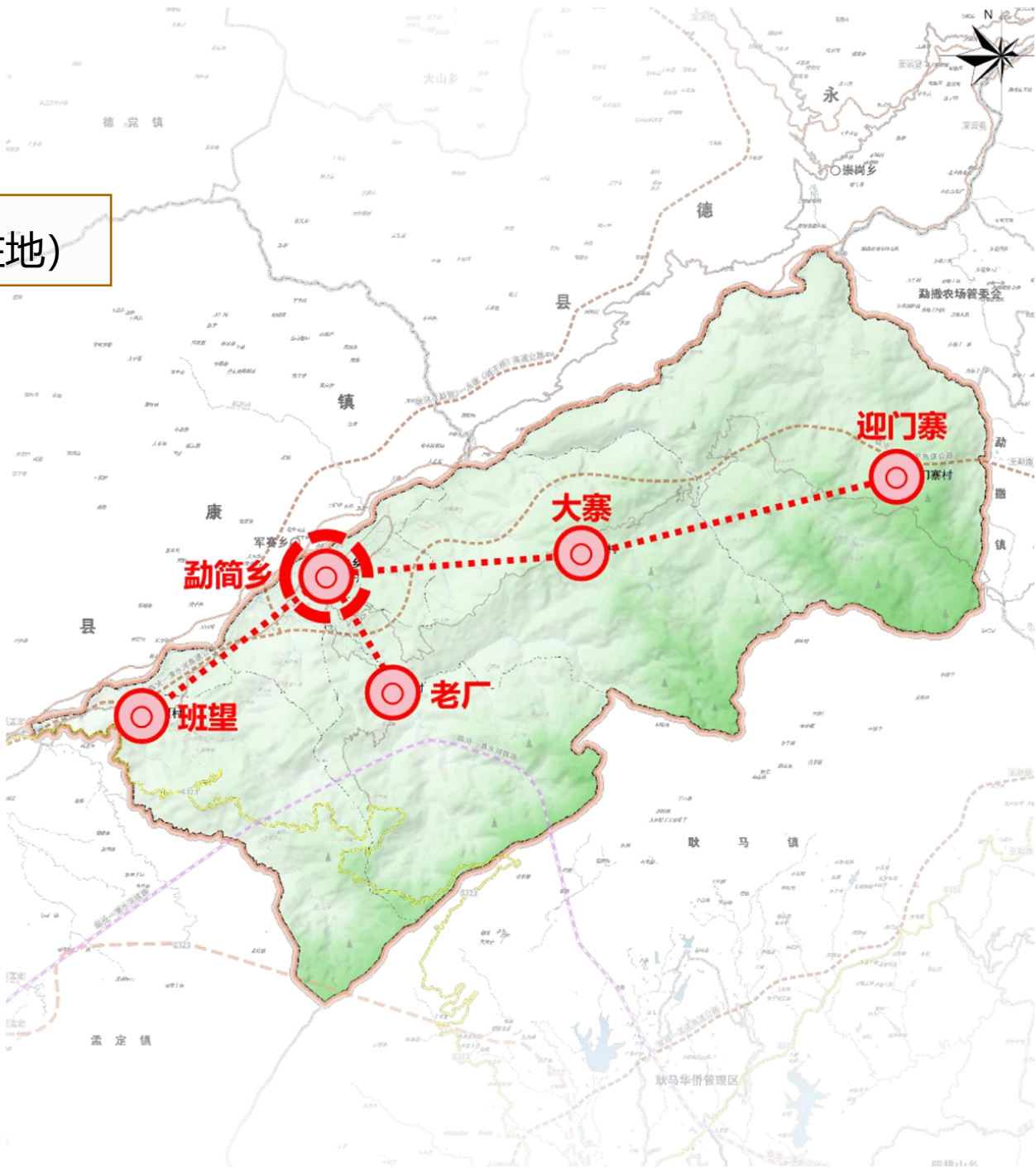
4.5 特色风貌塑造

镇村等级结构

重点乡镇
乡政府驻地（含勐简村委会驻地）

中心村
班望、迎门寨、大寨、老厂
村民委员会驻地

一般村
各自然村和村民小组



镇村职能规划

重点乡镇	乡域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以行政、集散、休闲度假、公共配套、商贸等职能为主。
中心村	各行政村的经济、文化及公共服务中心，以提供公共服务设施、引导片区特色产业发展为主要职能。
一般村	农村居民点聚集地，以营造良好的居住环境为主要职能。



分类推进村庄建设，引导优化村庄布局

顺应村庄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根据不同村庄的地形特征、发展现状、区位条件、资源禀赋等，按照集聚发展、整治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和搬迁撤并5种类型分类引导推进乡村振兴。

村庄类型	引导措施
集聚发展类村庄	在原有规模的基础上有序推进改造提升、进一步提高村庄综合配套水平，保障一定规模的新增建设用地
整治提升类村庄	实施村域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用好各类存量用地并从严控制建设用地增量
城郊融合类村庄	加快向城市社区转变，承接城镇人口和功能外溢，保障一定规模的新增建设用地
特色保护类村庄	适度发展乡村旅游和特色产业，保障一定规模乡村产业发展需求。抵边村庄夯实守边固边基础，充分发挥自然村守边固边重要节点作用，严控抵边自然村撤并，保障一定规模新增建设用地。
搬迁撤并类村庄	严格限制新建、改扩建活动，突出生态保护与修复，加强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空心房”整治、废弃地的复垦利用等项目的安排。



4.3 产业发展与布局

构建“一心、一轴、三区”产业空间结构

产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心

勐简乡政府驻地产业综合服务中心。通过商贸、物流及特色文化旅游的发展，来带动勐简整个乡域的发展。

班望至迎门寨产业发展轴

重点发展商贸、及生态观光，同时发展文化旅游、及农林产品生产，串接勐简乡主要村落，整体上形成勐简乡东西方向上的主要产业发展轴线。

一轴

三个产业发展区

三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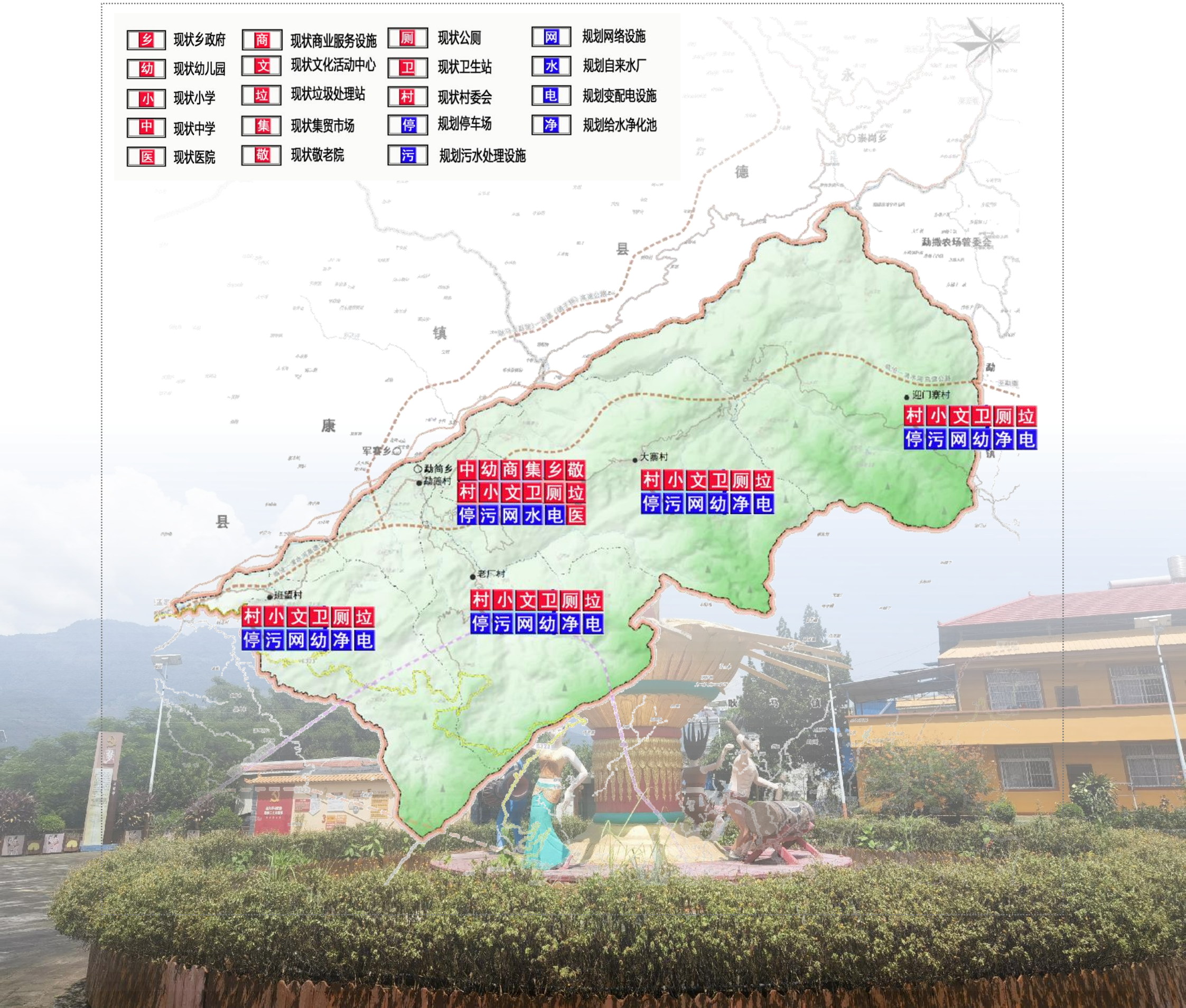
是指将勐简乡域划分为大的三个经济片区，即以坝区为主的粮食、冬早蔬菜产业区，以热区南汀河流域沿岸为主的橡胶产业区和以山区为主的茶叶、核桃、坚果和咖啡产业区。



城乡生活圈构建

乡域内规划构建“15-30分钟”乡村社区生活圈5个，分级分类配建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供给。

类型	名称	配置内容
乡集镇公共服务中心	乡政府驻地 (含勐简村民委员会驻地)	乡集镇级层级配置幼儿园、小学、初中、卫生服务站、文化活动室、室外综合健身场地、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菜市场、生活垃圾中转站等服务要素
村/组公共服务中心	4个行政村村民委员会驻地（班望、迎门寨、大寨、老厂村民委员会）。	村/组层级配置村幼儿园、村卫生室、村务室、老年活动室、文化活动室、农家书屋、健身广场、村级幸福院、垃圾收集点、公厕等服务要素。



风貌定位：“生态优美、民族文化丰富、田园水韵”

城镇建设突出民族风情特色，将勐简乡风貌定位为“生态优美、民族文化丰富、田园水韵”。

塑造富有地域特色的乡域风貌格局



傣族风情田园景观风貌区

勐简村民委员会范围，推行绿色建筑理念，建设主要突出傣侬、田园、坝区、南汀河，城镇建设与田园景观相结合。结合滨水绿地组织临水游憩活动和日常生活空间，与增设的健身设施、游憩步道、乡土景观小品等一起营造休闲、游憩、有归属感的滨水景观。



大寨傣族风情风貌区

大寨村民委员会范围，重点体现“黄衣阿侬”文化，在大寨村重点打造傣族特色亮点，形成品牌优势，风貌风格统一。保护传统建筑，新建民居保持勐简民居的傣族建筑风格，结合村落景观特质适当装饰外墙。针对建筑不同使用功能，采取整体协调，分段塑造。



绿色生态涵养风貌区

乡域东部及南部区域，保护好怡人的生态风光，保护好森林风光及自然保护地，村落建设与云南南滚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云南耿马南汀河流域地方级森林公园相融合。

05

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5.1 综合交通规划

5.2 市政基础设施

5.3 综合防灾与安全韧性



5.1 综合交通规划

完善交通网络

高速公路发展规划：配合市、县完成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建设。

干线公路发展规划：规划升级改造G323和振清公路，确保勐简—孟定和勐简—耿马畅通。推进县、乡道升级改造，实施乡镇通三级公路工程。

农村公路发展规划：加快完成30户以上自然村（组）普通硬化路建设。

特色公路规划：加快建设美丽公路，提升道路品质，在县道沿线建设休息区。



布局综合交通枢纽

更新乡镇长途客运站，新建公共停车场，在乡政府驻地及各行政村布置适宜的交通设施，如社会公共停车场和乡村客运点，保证交通系统的科学合理性。



给水工程规划

乡政府驻地南部高地新建有小型自来水净水厂1座，规划在各中心村新建、扩建高位蓄水池提供村民饮水。

排水工程规划

规划期内对乡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厂进行扩建，其余村庄规划建设沉降池，完善排水管网建设，推进雨污分流改造提升。

电力工程规划

配合县级新建500KV耿马输变电站，规划将35KV勐简变电站扩容至110KV，新建35KV下军楞输变电、35KV仓房变输变电。

环卫设施规划

规划于各中心村新建小型垃圾转运站，并于各村组按服务半径不超过70米的标准配置生活垃圾收集点。



明确防灾减灾标准	
消防安全	建设城乡消防体系，优化消防安全布局，全镇防空警报实际覆盖率100%。
抗震标准	抗震设防烈度为8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30g。
防洪标准	乡域的山洪防洪标准重现期为10年，河流防洪标准重现期为20年。
人防工程	人防设施面积按战时留城人员占城市人口比例的40%，防空专业队工程按照战时留城人员数的6%考虑，留城人员人均使用面积达到1.5平方米。

完备灾害预警应急预案，强化指挥协调系统	
完善应急信息系统，提高监测预警能力	完善应急预案系统，提高服务实战能力
完善实战演练系统，提高驾驭局势能力	完善应急保障系统，提高处置保障能力
健全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机制	

构建城乡综合防灾减灾体系	
防震抗震	预防为主，防御与救助相结合，保障生命线工程和公共建筑具有一定抗震能力，城市不发生较大的破坏，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建设顺利进行。
地质灾害	以地质灾害易发性分区为基础，兼顾地理、地质单元和行政区的完整性，进行全镇地质灾害防治分区的划分，有效提高地质灾害防御能力。
防洪排涝	加强防洪排涝排水基础设施网络建设，通过源头控制、管网梳理、内河治理、推行生态治水理念等举措，提高城市防洪能力。
消防安全	建设城镇消防体系，优化消防安全布局，构建健全的消防安全保障体系；构建森林防火系统；加强消防通信、消防供水等相关配套建设完善。
人防	建成布局合理、种类齐全、功能配套、连片成网、数量充裕的人防工程体系和点、线、面相结合的整体格局，最大限度发挥人防平战结合功能。
严格管控重大危险源	加强源头治理，提高应急防护与处置能力，降低危险源事故风险。

06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6.1 国土综合整治

6.2 山水林田湖草系统

6.3 矿山生态修复

深入开展农用地整治，夯实现代农业发展基础

高标准农田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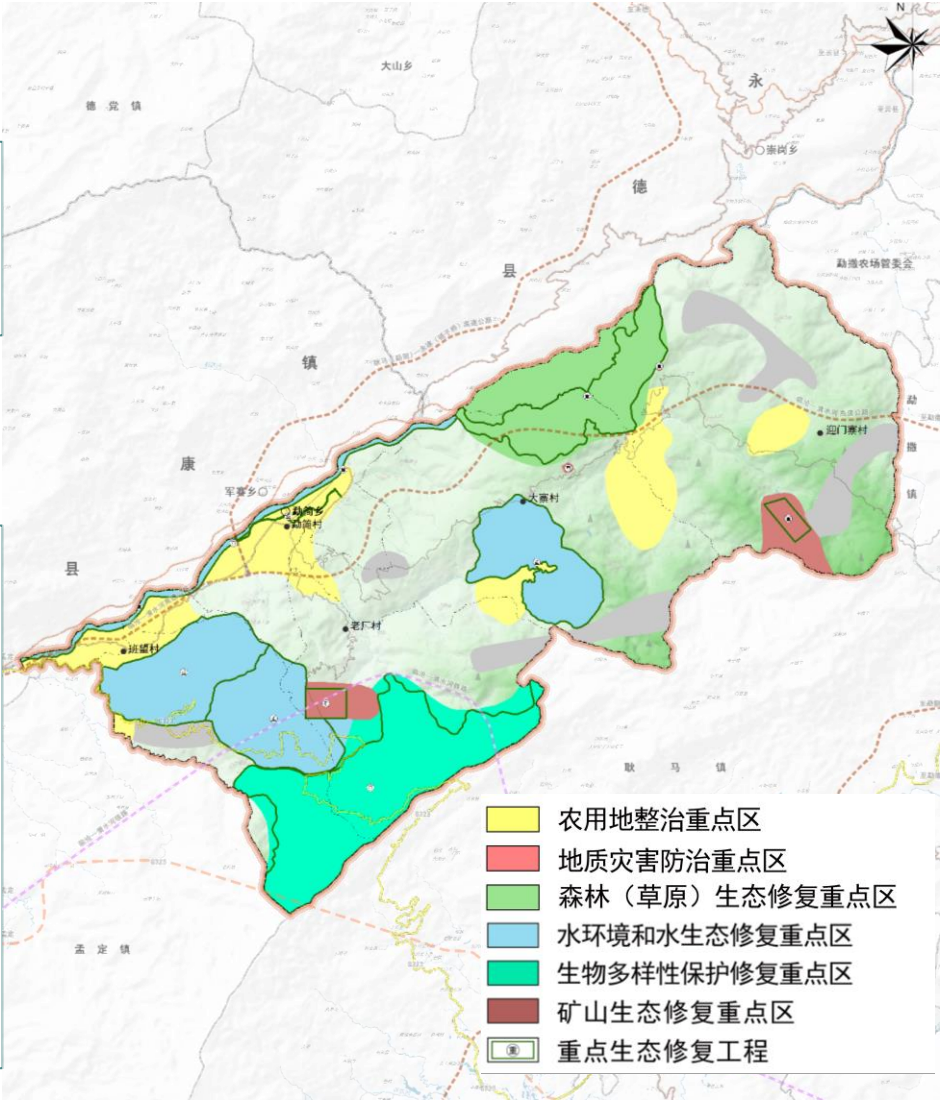
勐简乡规划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5000公顷，具体建设内容为：拟建田间机耕路120千米（其中硬化30千米,砂石路90千米）,灌溉沟渠45千米，实施田块修筑（坡改梯）266.67公顷，高效节水灌溉4000公顷。

耕地提质改造

开展土地平整、修建灌溉与排水设施、田间道路等土地整治工程

补充耕地

规划期内计划实施1个补充耕地项目，位于迎门寨村民委员会，总建设规模289.69公顷，预计可补充耕地93.63公顷，产生水田指标9.72公顷。通过土地平整、翻耕、土壤改良，修建灌溉与排水，将低效园地、未利用地等开发为可以耕作的土地，补充耕地数量。



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建设美丽新农村

废弃农村居民点复垦

规划实施1个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总规模9.48公顷，可复垦耕地2.8公顷，林地5.56公顷，田坎1.12公顷。

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促进城市有机更新

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

规划实施1个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项目，实施动工建设面积9.94公顷。



林

森林生态修复

采取封闭保护、植被恢复、野生动植物栖息地恢复等措施，实施森林生态修复、森林质量提升，使生态系统趋于持续稳定。规划期内计划实施1个森林生态修复重大工程，为低效林改造及森林生态补偿项目。

水

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

采取水源地保护、水量调节、生态补水、河湖水系连通、污染源控制等措施，结合河道清淤与防洪工程建设，提升重要水源地和江河湖泊生态功能。规划期内计划实施5个水环境和生态修复重大工程，包括河道治理、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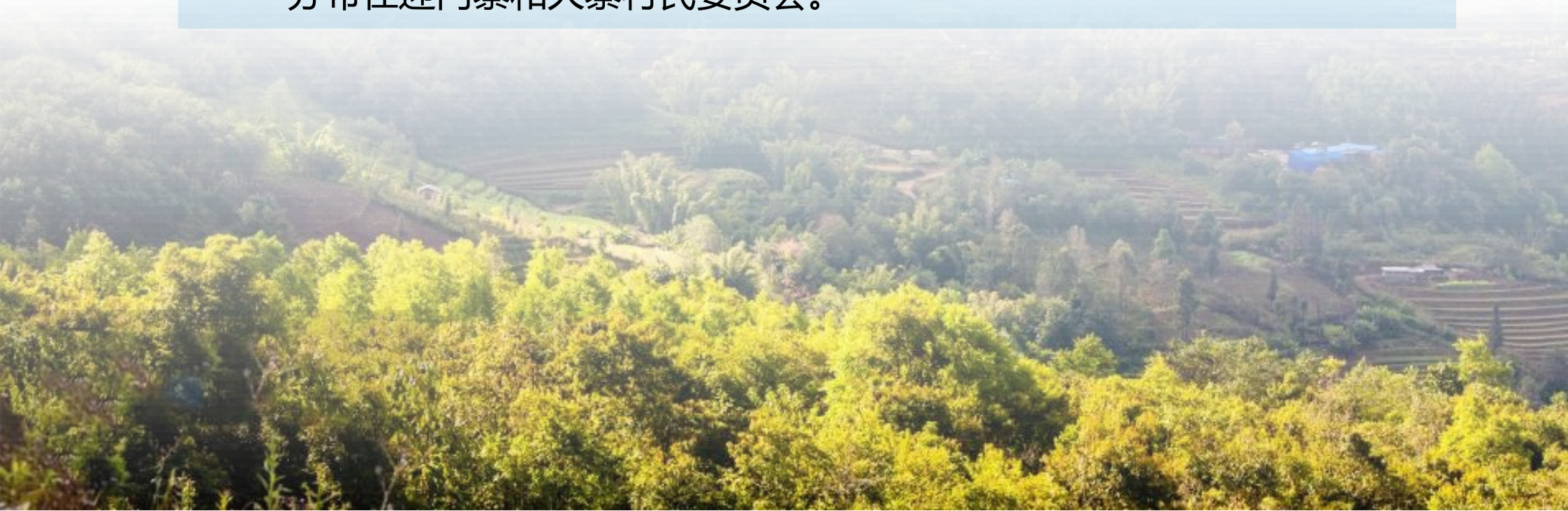
生物多样性保护

落实《临沧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实施方案（2014-2030年）》，规划实施云南临沧澜沧江地方级自然保护区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使区内的生态系统、遗传资源、生态景观等多样性得到充分的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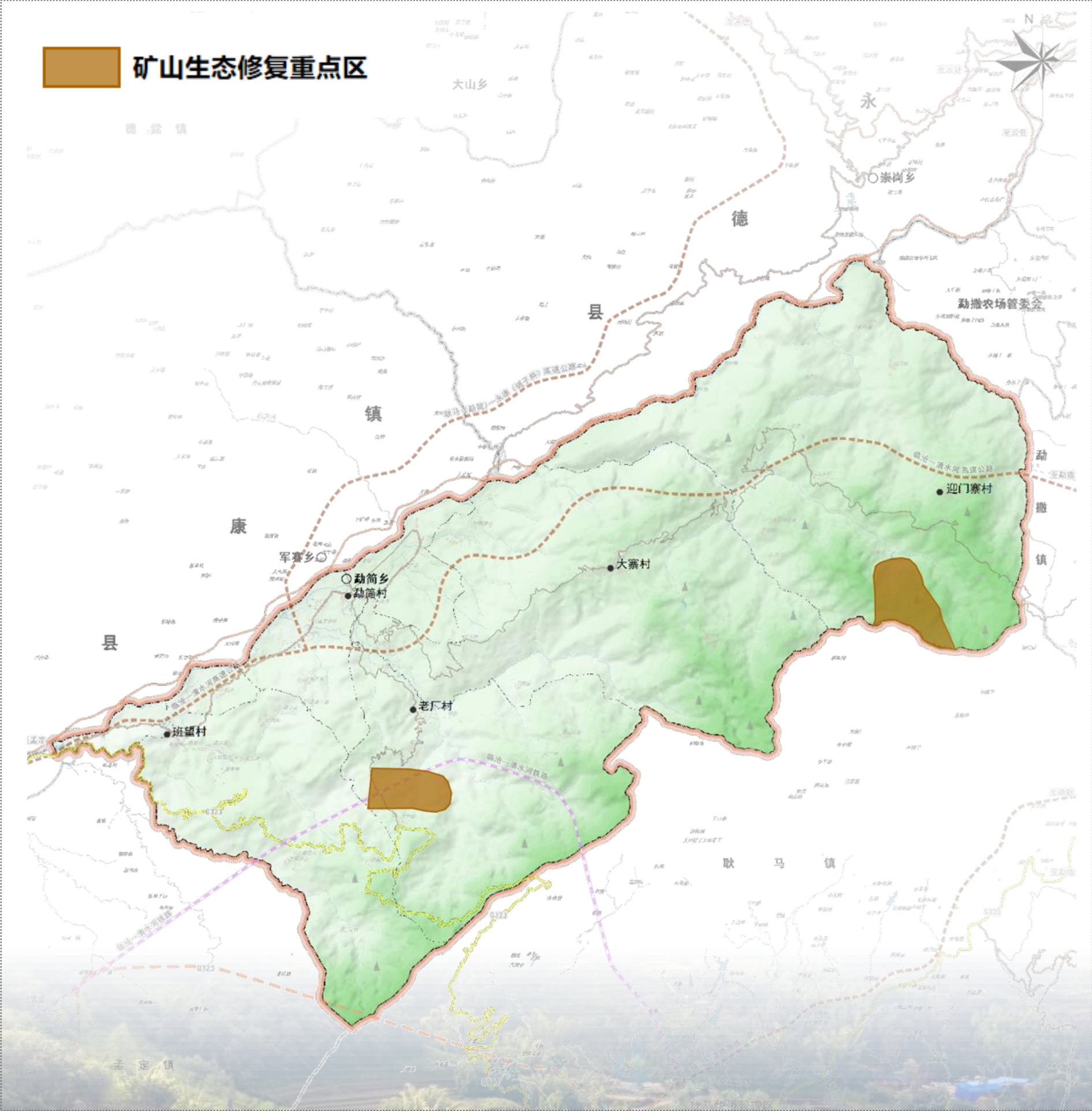
漠

水土流失、石漠化综合防治

根据石漠化治理潜力，以斑块集中度为较高、高的斑块为重点区域，划定石漠化治理重点区面积1126.69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4.01%，主要分布在迎门寨和大寨村民委员会。



规划期内计划实施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重大工程4个，主要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及针对现存的停产、在产、在建及历史遗留废弃的矿山开展复垦或治理地质环境，规划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面积295.96公顷，复垦林地1.92公顷。



07

中心镇区规划

7.1 中心镇区规模与规划分区

7.2 用地布局

7.3 公共绿地与开敞空间

7.4 公共服务设施

7.5 综合交通

7.6 市政基础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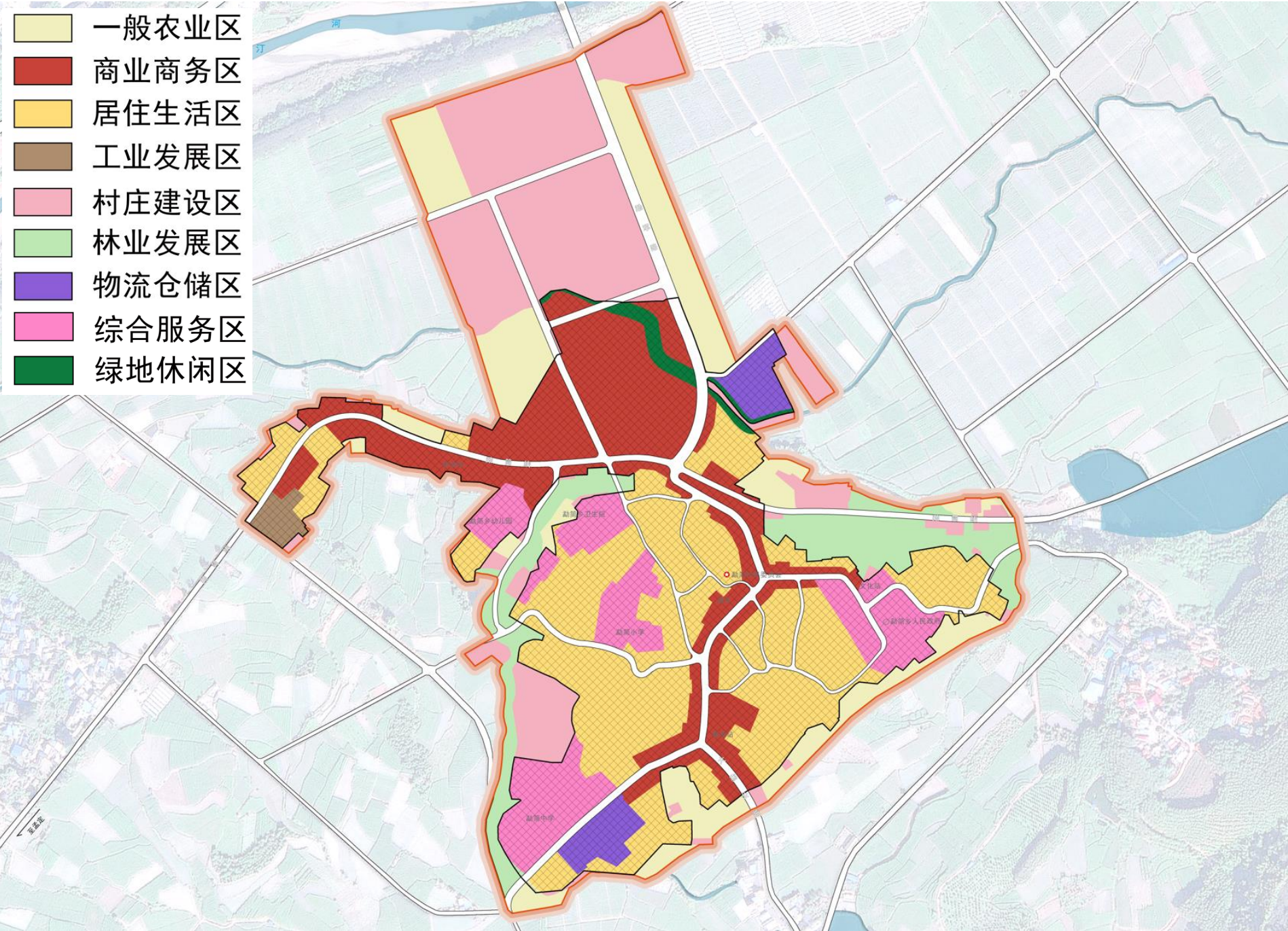
7.7 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7.8 风貌管控

7.9 规划管控

中心镇区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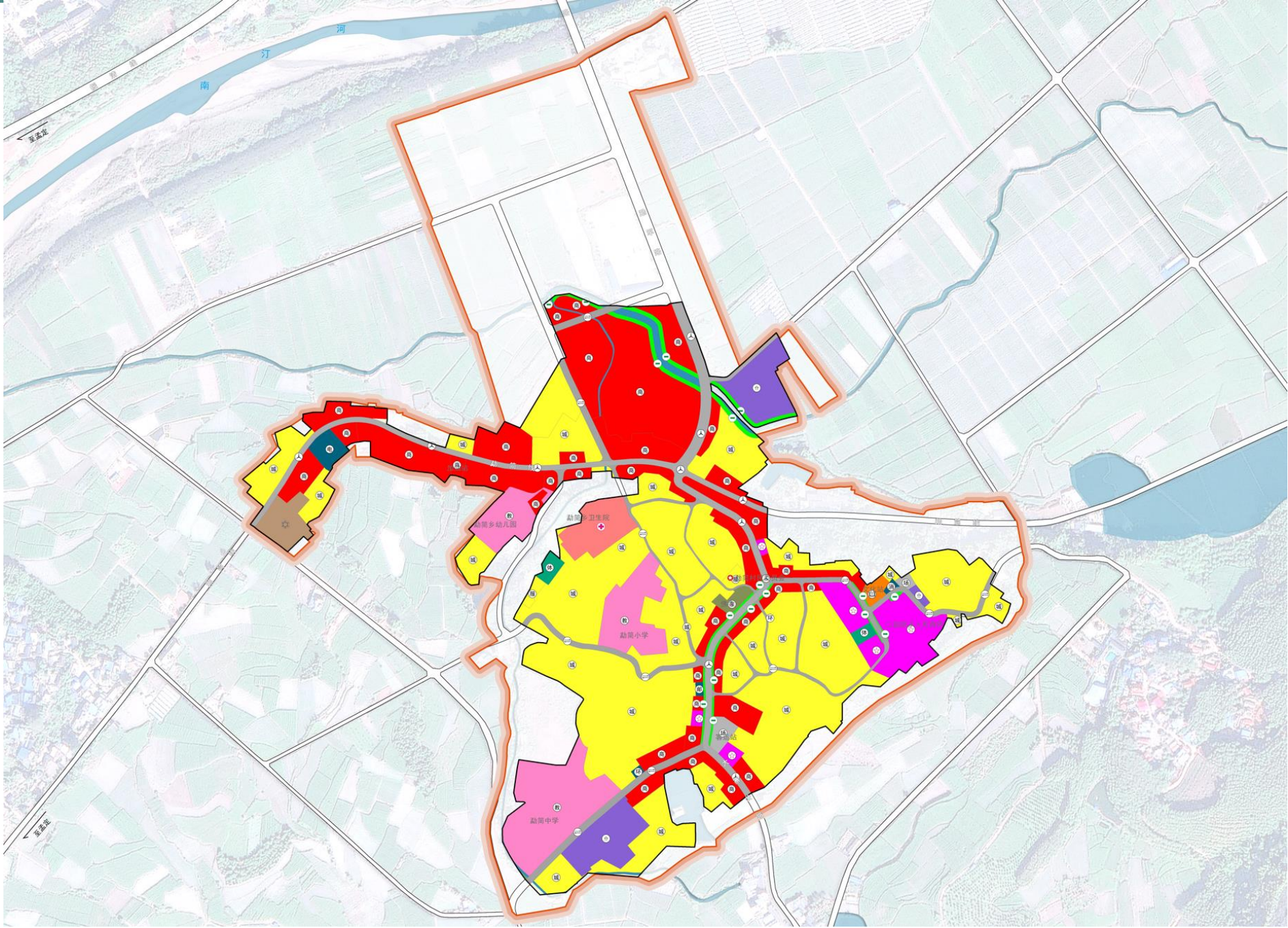
以城镇开发边界为主体，结合行政区界线、永久基本农田、自然地理等边界进行优化。
划定中心镇区范围64.12公顷，划定城镇开发边界37.69公顷



明确规划分区管控

一级规划分区	二级规划分区	三级规划分区	面积
城镇发展区	城镇集中建设	居住生活区	16.32
		综合服务区	6.07
		商业商务区	12.51
		工业发展区	0.48
		物流仓储区	1.61
		绿地休闲区	0.7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	14.11
	一般农业区	/	7.62
	林业发展区	/	4.70
合计			64.12

乡政府驻地



- 乡（镇）级政府驻地

★

村委会驻地

—

中心镇区规划范围

—

城镇开发边界

—

道路

—

河流水域

城

城镇住宅用地
- 服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机

机关团体用地

文

文化用地

教

教育用地

体

体育用地

医

医疗卫生用地

商

商业服务业用地
- 工

工业用地

仓

物流仓储用地

公

公路用地

道

城镇道路用地

场

交通场站用地

电

供电用地

邮

邮政用地
- 消

消防用地

环

环卫用地

公

公园绿地

宗

宗教用地

用地类型		规划目标年	
一级类	二级类	面积	比例
居住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16.08	42.66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15	0.4
	农村宅基地	0	0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	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1.37	3.63
	文化用地	0.11	0.29
	教育用地	3.35	8.89
	体育用地	0.18	0.48
	医疗卫生用地	0.66	1.75
	商业用地	8.54	22.66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务金融用地	0.08	0.21
	娱乐康体用地	0	0
	工业用地	0.43	1.14
工矿用地	工业用地	0.43	1.14
	仓储用地	1.56	4.14
交通运输用地	公路用地	1.79	4.75
	城镇道路用地	1.83	4.86
	交通场站用地	0.18	0.48
	供电用地	0.21	0.56
	邮政用地	0.02	0.05
公用设施用地	环卫用地	0.03	0.08
	消防用地	0.02	0.05
	公园绿地	0.59	1.57
	宗教用地	0.12	0.32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特殊用地		

构建“两轴、多片、多节点”的开敞空间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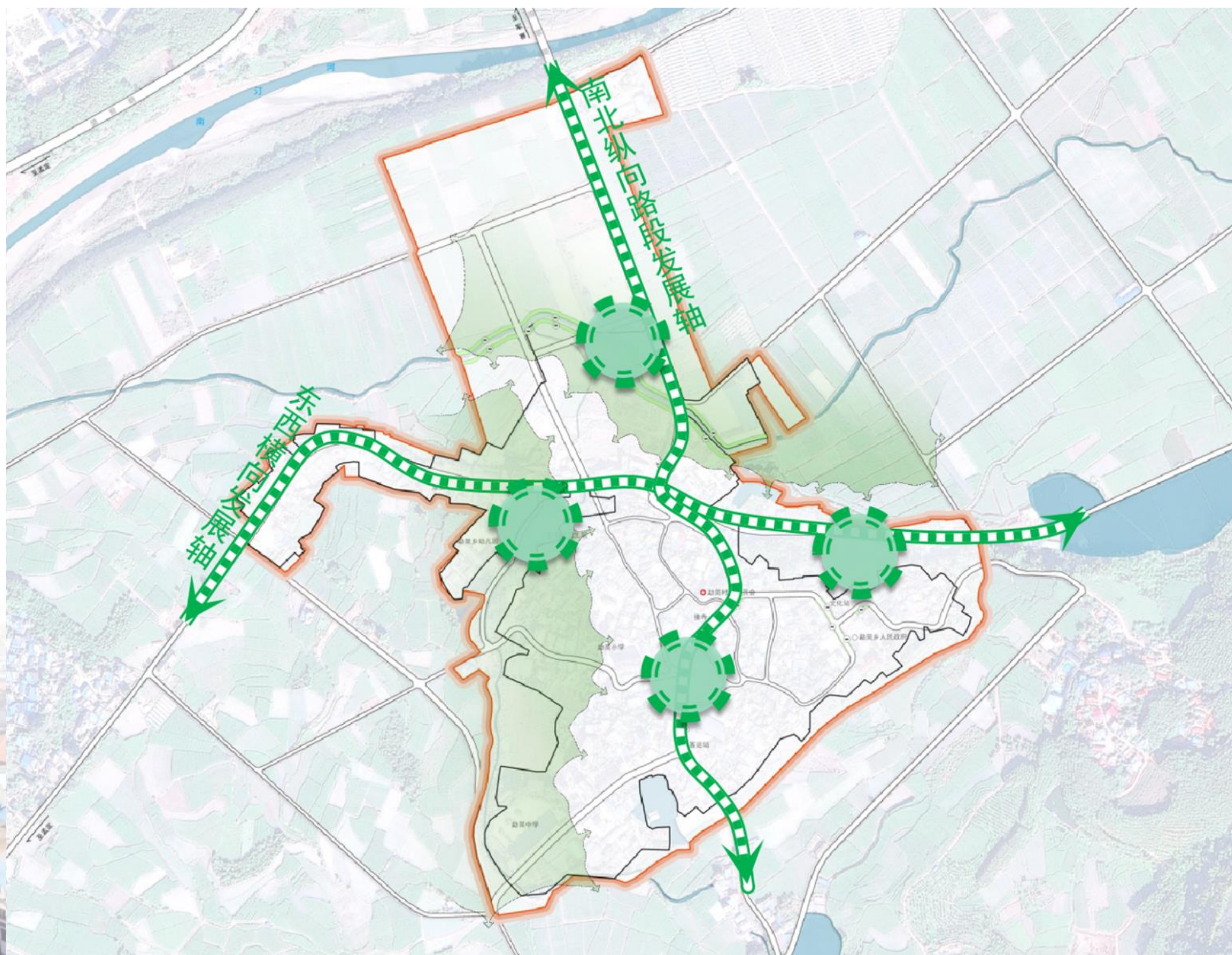
两轴：中心镇区南北纵向路段发展轴：通过种植花木发展沿路观赏景观；

中心镇区东西横向发展轴：利用中心镇区东部的现状林地、河流，通过配建休闲步道、种植景观花木打造景观核心轴；

多片：中心镇区北部的商业景观和滨水景观片区、南部的休闲文体景观区和东西部的田园风光景观区；

多节点：包括中心镇区滨河景观节点、休闲公园和各类设施配建的小游园。

按照服务半径要求有序推进生活圈应配套的公共绿地建设，构建“综合公园、社区公园、游园”三级城乡公园体系。





完善均衡教育设施

- 规划中心镇区教育用地3.37公顷，含现状幼儿园、小学、中学各1所。



建设特色文化设施

- 规划中心镇区文化用地0.14公顷，规划新增文化活动中心1处。



协作有序医疗卫生设施

- 规划中心镇区医疗卫生用地0.69公顷（包括城镇开发边界外部分），为现状中心卫生院，规划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7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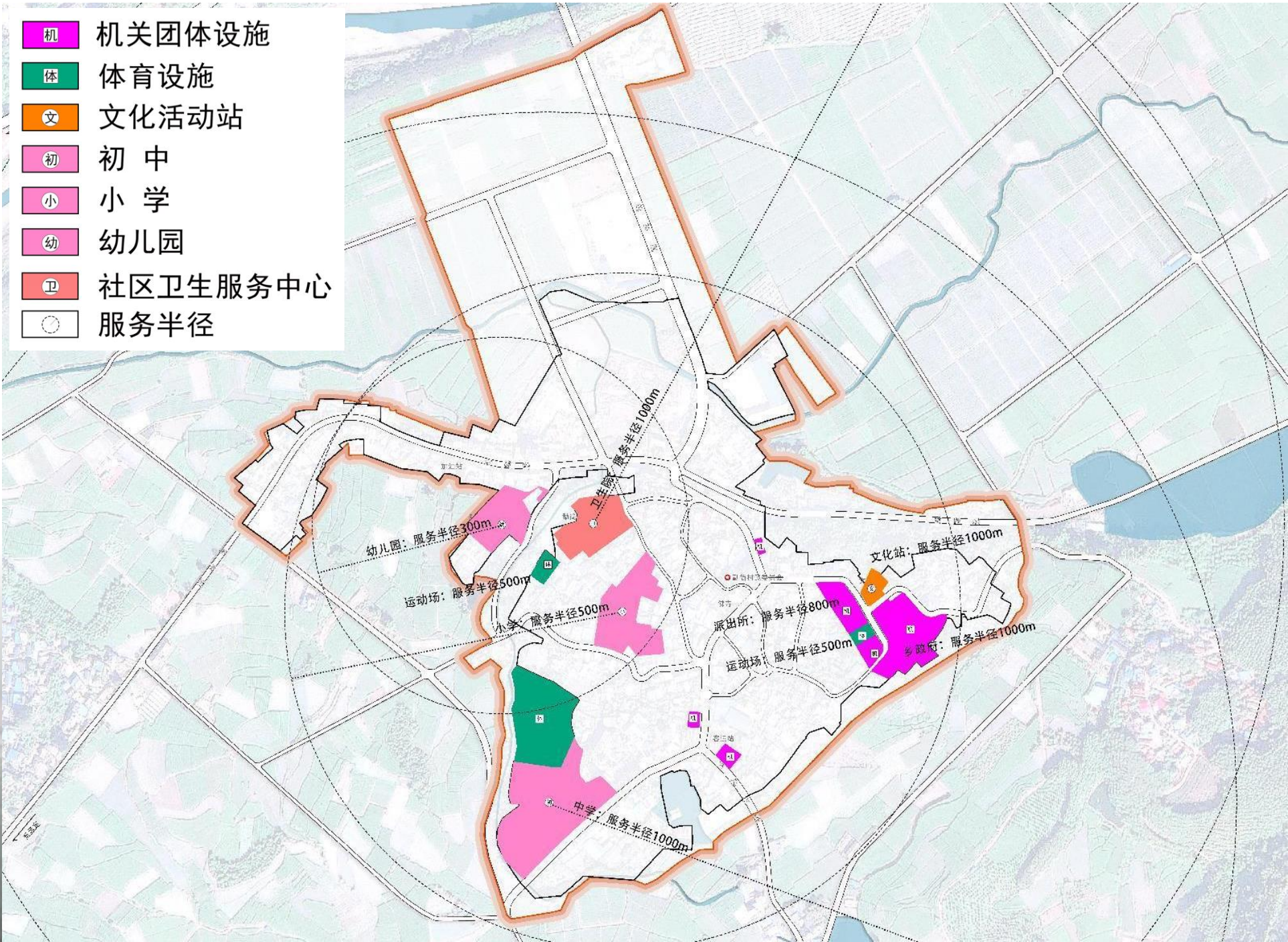
建设全民健身体育设施

- 规划中心镇区体育用地1.29公顷（包括城镇开发边界外部分），位于中心镇区范围内，勐简中学旁。



均衡优质社会福利设施

- 保留社会福利用地0.42公顷，位于中心镇区以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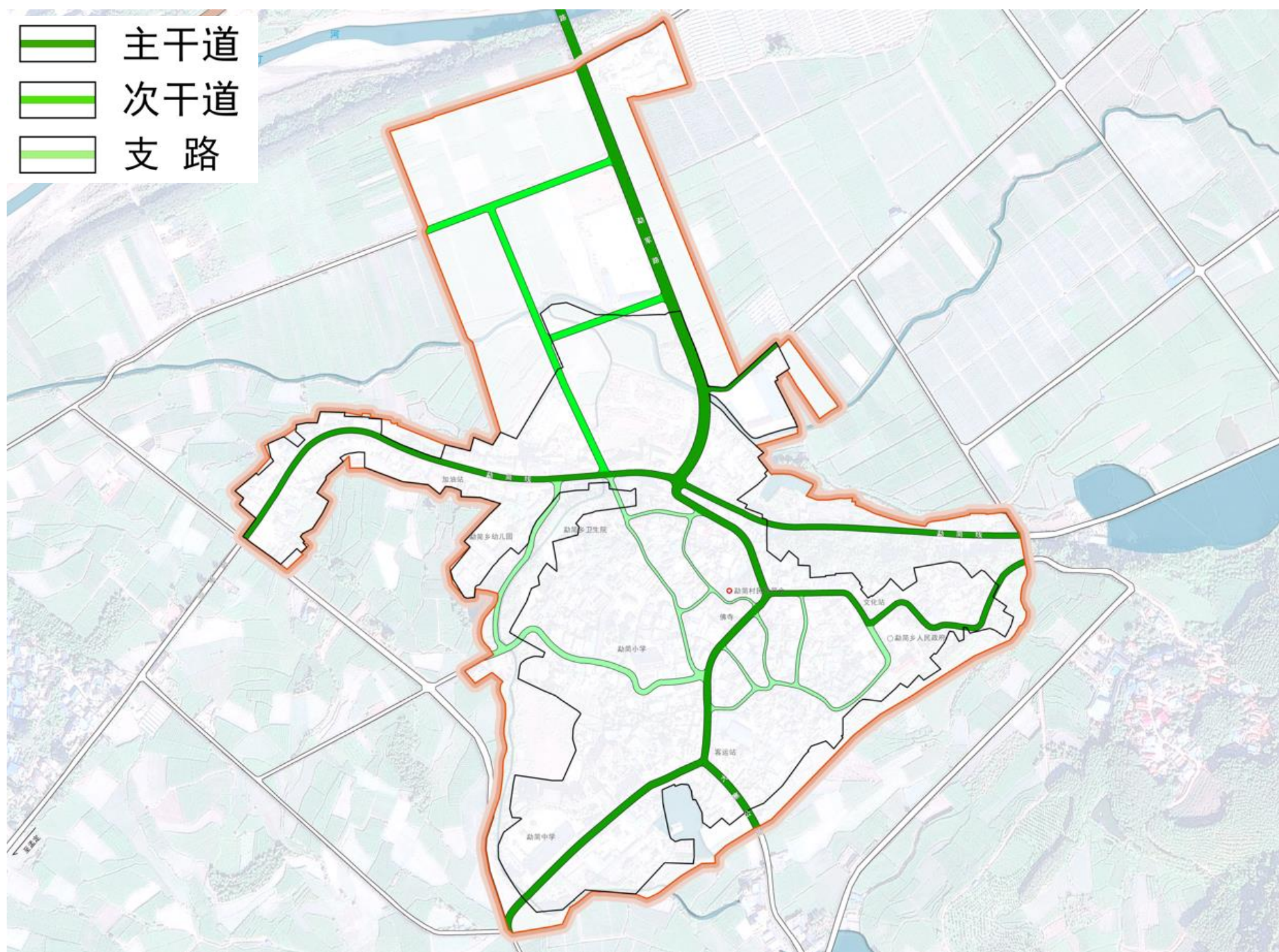
7.5 综合交通

构建综合立体城市交通体系，全面加强区域连接能力

- 对外交通** 规划期内勐简乡乡政府驻地对外交通道路仍由勐简路、勐简至军赛路、勐简至耿马路承担。
- 公共交通** 公共交通以共享自行车、助力车及租赁自行车等辅助型公共交通为主。
- 交通设施** 完善静态交通设施布局与配建，配置公共停车位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停车需求。
- 慢行交通** 规划配置主通道、普通通道、休闲通道三级慢行通道。

内部路网规划

规划对部分路进行疏通后形成**方格网状路网框架**。规划道路分为过境路、次干路、支路三级，过境路红线宽度为16米，次干路红线宽度为8-12米，支路红线宽度4-8米。



7.6 市政基础设施

给排水工程规划

给水：乡政府驻地南部高地新建小型自来水净水厂1座，满足规划期内用水需求，镇区内给水管网主要沿道路布设，以环状管网为主。

排水：乡政府驻地西部现状建有污水处理厂1座，规划期内需对污水处理厂进行扩建，污水处理量提升至800立方米/天。

电力工程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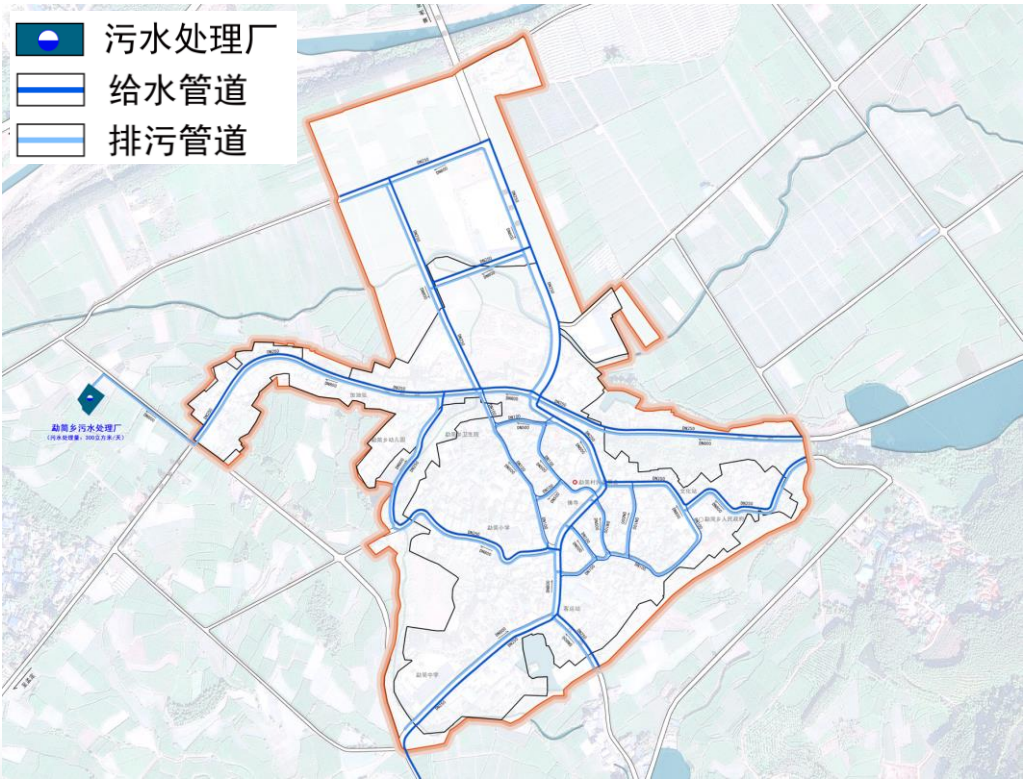
乡政府驻地有现状35KV勐简乡变电站，规划期内配合县级新建500KV耿马输变电站，规划将35KV勐简变电站扩容至110KV。

通信工程规划

规划在镇区中心旁新建电信模块所一个。

环卫工程规划

规划在乡政府驻地主要道路布置垃圾收集点，服务半径不超过70米，满足居民投放生活垃圾不穿越城市道路。



防洪排涝规划

中心镇区山洪防洪标准重现期为30年，河流（南汀河、老厂河）防洪标准重现期为30年。

抗震减灾规划

中心镇区抗震设防烈度为8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30g，城市生命线系统和重要基础设施提高1个设防等级。

人防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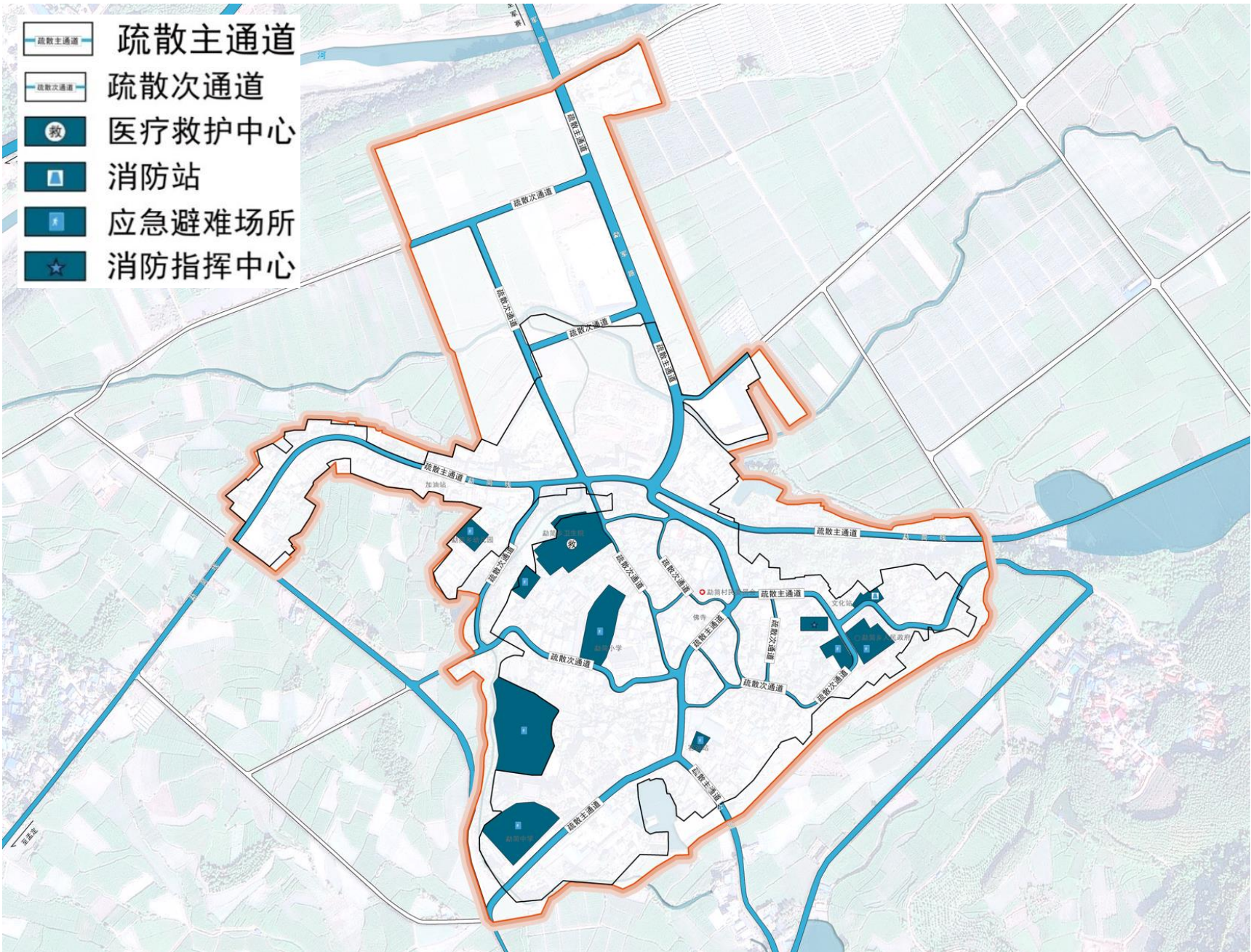
中心镇区规划人防设施面积按战时留城人员占城市人口比例的40%，防空专业队工程按照战时留城人员数的6%考虑，医疗救护工程按照留城人员的3.5‰计算。

地质灾害防治

规划新建建筑应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地质踏勘，如有安全隐患应采取必要措施进行改造，无法改造的另行选址。

消防规划

中心镇区规划建设一般建制乡政府专职消防队1支，于中心镇区政府旁布置消防站1处，用地面积0.05公顷，镇区主要道路按不超过120米服务半径布置消防栓。



7.8 风貌管控

风貌定位：“田园水韵，傣佤风情”

风貌格局

规划将勐简乡乡政府驻地风貌格局划分为
“傣佤风情风貌区”和“田园水韵风貌区”。

建筑风貌管控

傣式民族建筑风貌：建筑屋顶颜色多以暗红色或者橙色为主，辅以金色装饰，白色或者米黄墙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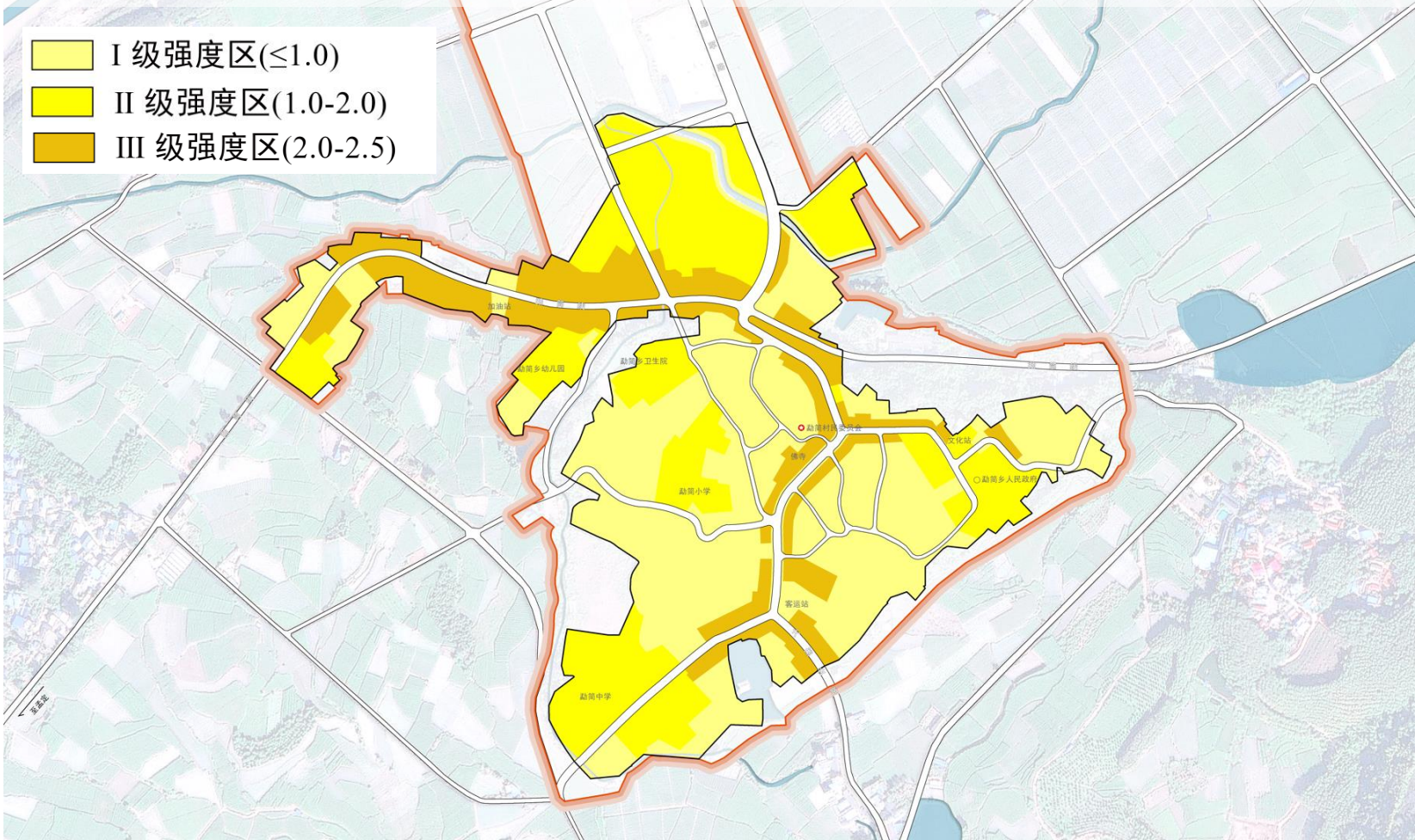
佤族民居建筑风貌：建筑色彩装饰灵感来源于黄衣阿佤特色民族服饰，以米黄色墙面为主色调，褐色为辅色调，红、黄、黑作为装饰色彩。

建筑色彩：建筑总体基调以白色、淡黄色墙面为主色，橙色屋顶和褐色上部墙面为辅助色，金色装饰构件点睛，蓝色玻璃为对比，石材和砖块保持自然色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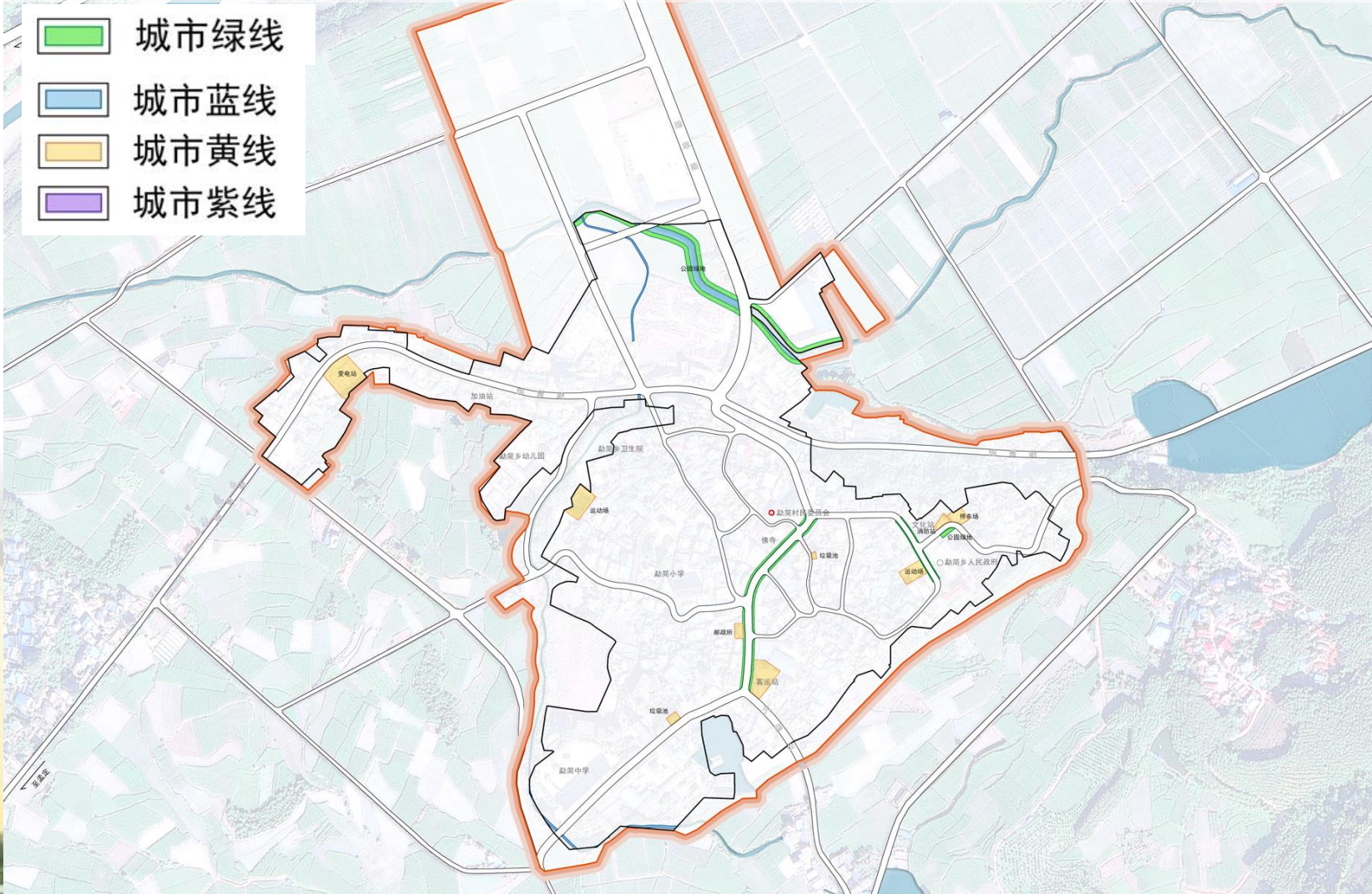
开发强度及建筑密度控制

一级强度区：容积率控制在1.5以下；建筑密度控制在35%以内，绿地率不低于35%。
二级强度区：容积率控制在2.0以下；建筑密度控制在30%以内，绿地率不低于30%。
三级强度区：容积率控制在2.5以下；建筑密度控制在35%以内，绿地率不低于35%。



四线划定与管控

划定绿线0.59公顷；划定蓝线0.31公顷；划定黄线0.65公顷；未划定紫线。



08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10.1 规划传导

10.2 保障政策与措施



落实上位规划纵向指引

严格贯彻落实国家、云南省、临沧市、耿马自治县明确的主体功能定位及约束性指标、资源底线和空间管控要求、重要名录、重大政策和制度等强制性内容。

强化村庄规划纵向传导

除乡政府驻地外，勐简、班望、迎门寨、大寨和老厂村民委员会均需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

详细规划单元划分和规划指引

落实县级总规详细规划单元划定结果，在勐简乡乡域范围内划分1个城镇单元。其余区域由“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进行管控。



传导内容

强制性内容	规划指标：约束性指标、预期性指标
	底线约束：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水资源
	空间管控：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建设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区
	重要名录：自然保护地、历史文化保护

主体功能定位、目标战略、总体格局、区域协同、资源保护、生态修复、重点项目

01

健全规划管控体系

强化规划空间传导：加强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的空间传导，落实县级空间规划，指引“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

严格规划许可管理：严格按照国土空间规划核发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02

实行规划全周期管理

加强规划实施监测评估预警：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常态化机制，年度体检结果作为下一年度实施计划编制的重要依据，五年评估结果作为近期建设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

健全实施规划监督考核机制：依托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管系统，完善规划督察员制度，强化对规划全过程信息化监管。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内容，明确各级执法职责，综合运用卫片等信息化手段，强化执法监察。

03

完善政策机制体系

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落实重点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重点任务与工程，创新投融资机制，加快构建政府、金融机构和企业的融资协调机制。

健全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政策：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大市场，完善相关配套制度，建立公平合理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增值收益分配制度。

完善自然资源产权制度政策：完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收益管理制度，完善确权登记管理，逐步实现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全覆盖，清晰界定全部国土空间各类自然资源资产的产权主体。

04

“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落实

将“一张图”作为统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实施建设项目规划许可、强化规划实施监督的依据和支撑。

勐简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部署。按照国土国家、云南省、临沧市、耿马自治县国土空间规划相关要求，耿马自治县自然资源局会同勐简乡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勐简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目前《规划》已形成初步成果，为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提高《规划》科学性、可实施性，现向社会公开征求草案意见，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凝聚公众智慧。

一、公示时间

2023年11月03日至2023年12月03日（共30日）

二、公示平台

耿马自治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ngm.gov.cn/>）

三、参与方式

- 1、电子邮箱：lcmggtkjgh@126.com
- 2、书信地址：临沧市耿马自治县勐简乡人民政府，邮编677504（邮件标题或信件封面请注明“勐简乡国土空间规划意见建议”）
- 3、电话：0883-6399022

注：本次成果为公众征求意见稿，一切以最终批复为准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请与勐简乡人民政府联系